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 函

地址：100299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

傳真：(02)2349-2187

聯絡人：吳奕廷

電話：02 8072-3333分機2605

電子信箱：ytwu@rb.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18日

發文字號：交綜(一)字第1137901132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訂定交通技術標準規範鐵路類之「鐵路邊坡維護與管理規範」
1份案，請查照。

說明：

- 一、因應近年極端氣候條件促發，造成鐵路邊坡災害發生頻繁，鐵路沿線邊坡穩定的考驗升高，亟需妥適的維護管理，訂定旨揭技術規範，以作為各鐵路機構施行邊坡維護與管理作業之依循。
- 二、旨揭規範分為規範主文及解說，共有8章如下：
 - (一)第一章總則，說明本規範之目的在於提供各鐵路機構施行邊坡維護與管理作業之依循，適用於鐵路法所界定鐵路的沿線邊坡維護與管理作業。
 - (二)第二章邊坡單元與維護管理關注範圍，說明維護與管理作業之基本單位-邊坡單元之編定，及可能影響行車安全之維護管理關注範圍之劃設。
 - (三)第三章維護管理關注範圍觀測，說明維護管理關注範圍觀測之目的、觀測類別及辦理方式、觀測頻率及觀測項目、觀測方法及記錄等。
 - (四)第四章邊坡單元檢查，說明邊坡單元檢查之目的、檢查類別及辦理方式、檢查頻率、檢查項目及檢查結果評估與邊

坡維護管理分級等。

- (五)第五章邊坡單元檢測，說明邊坡單元檢測目的、檢測類別及辦理方式、檢測頻率、檢測項目、檢測結果評估與邊坡維護管理分級等。
- (六)第六章邊坡穩定與行車安全監測，說明監測目的、監測布設原則、監測頻率、監測資料處理與判釋、監測管理值與應變措施及監測系統維護等。
- (七)第七章邊坡維護管理分級，說明邊坡維護管理分級之原則、對應措施與分級調整時機等。
- (八)第八章安全管理，說明為掌握邊坡狀況、效率化邊坡維護管理，鐵路機構應訂定邊坡安全管理作業程序，並建立邊坡維護管理系統。

三、本次規範全文電子檔，請逕至本部全球資訊網/政策、法規與研究/法規資訊/部頒規範下載收錄。

正本：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林同棧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亞新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社團法人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台中市土木技師公會、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台灣省大地工程技師公會、台北市大地工程技師公會、高雄市大地工程技師公會、社團法人臺灣省水土保持技師公會、社團法人臺北市水土保持技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水土保持技師公會、桃園市水土保持技師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水土保持技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水土保持技師公會、交通部鐵道局、交通部運輸研究所

副本：